

证券代码：832139

证券简称：沃田集团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江苏沃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53 人

2021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67 人

2021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84 人

2021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3,351.76 万元

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2,424.97 万元

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1,384.81 万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6 家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2 家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制造业
E48	建筑业
A01	农、林、牧、渔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
I6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51	批发和零售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M74； M7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193.00 万元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334.03 万元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5,815.22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4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

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序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文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名称	行政监管措施机关	行政监管措施日
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1 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何夕灵、曾凡超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	山东证监局	2018-01-04
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3 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黑龙江证监局	2018-01-16
3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证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72 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浙江证监局	2018-10-31
4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130 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胡涛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	深圳证监局	2020-7-16
5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深圳证监局	2021-11-16

	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1）119号	伙）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张建华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	-----------------------	-----------------------------	--	--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董娟，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中审亚太执业，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朱智鸣，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中审亚太执业，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4 份。

质量控制人复核人滕友平，于 2000 年 3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 3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质量控制复核工作；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0 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9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83 份。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1 年）审计收费 2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0 万元。

上期（2021 年）审计收费 5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50 万元。

审计费是以审计业务量为基础，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4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因原聘请合同约定的审计事项已履行完毕，为更好的适应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公司拟改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已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征得其理解和支持，公司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已就变更审计机构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均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沃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沃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沃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7 日